

書名：《清代〈詩經〉學論稿》

作者：黃忠慎

出版：文津出版社

出版日期：2011年

頁數：252頁

若就其歧異言，《詩經》漢學更側重於關懷政治層面，而《詩經》宋學更側重於關懷人心的層面；倘若就其相同而言，《詩經》漢學和《詩經》宋學都是立足於干政，為現實政治服務。而《詩經》清學則與《詩經》漢學、《詩經》宋學相異，更側重於其學理意義的探究。也就是說，《詩經》漢學和《詩經》宋學傾向於“治統”，而《詩經》清學則更傾向於“學統”。《詩經》學經過漢學和宋學兩個階段的發展和闡釋，給清人留下的闡釋空間有限，而清儒則在《詩經》學研究上獨闢蹊徑，合漢、宋之長，避漢、宋之短，從而取得了巨大成就，將《詩經》學研究推向新的高度。這其中的原因很複雜，治學術史特別是清代學術史的學者們已有不少論述，其中尤以陳祖武先生為著。<sup>[1]</sup>當然，史學界對於這個問題的深入探討，即使如余英時先生的著名的“內在理路說”，<sup>[2]</sup>也仍然沒有言明學術自身積澱的作用：清代經學的發達，關鍵在於“由文字、音韻、訓詁以通經明道”的學術路向的確立。而實際上，這個治學路徑的提出，我們至少可以追溯到南宋的朱熹。所以說，清學對“明道”的重視，自然是對宋學的繼承與發展。<sup>[3]</sup>而清儒對文字、聲韻、訓詁，即語文學的重視，則是吸取漢學之長了。<sup>[4]</sup>我們進而從學術自身發展角度來看，清人能以語文學為基礎治學，則不能不說是依賴於《說文》學的發展；《說文》學的發展，則是依賴於宋、元、明時期六書學的發展；而六書學的發展

又是建立在宋代古文字學和古音學、今音學等韻學發展的基礎上的。

《詩經》清學之發達，為《詩經》學史添上了一筆濃墨重彩，使得今人對於清代《詩經》學始終保持著濃厚的興趣，研究成果非常多；對清代《詩經》學史的斷代研究也不斷深入，一些高質量的著作不斷出版，而新近由臺北文津出版社出版的《清代〈詩經〉學論稿》，則給我們展示了一種別樣的精彩。

本書八章，涉及清代的《詩經》學者有王夫之、胡承珙、馬瑞辰、陳奐、姚際恒、崔述、方玉潤、王先謙等八位，正文前還有一篇《關於清代〈詩經〉學史的研究思路》，作為代序。

我也有幸，本書甫一出版，即承蒙黃忠慎教授之惠賜。三熏三沐，捧書拜讀，深感此書勝見迭出，對前說之批評也切中肯綮；且無論是選題、立論，還是研究方法、研究視角，皆可稱道。總體說來，本書主要有以下特色：

## 一、從選題的角度來看，本書研究對象具有 代表性，研究領域具有開創性，有助於學 界更全面更深入地了解清代《詩經》學史

本書所選取的八位《詩經》學者，是清代《詩經》學史中的重要人物，向來為《詩經》學史著作所關注，也是專門研究中的重點關注對象。可以說，深入了解這八位學者的《詩經》學成就，對我們概括性體認整個清代《詩經》學成就及其發展演變大有裨益。

此外，本書對這八位《詩經》學者的研究各有側重，不平均用力，如本書涉及馬瑞辰的研究就三章；對王夫之和方玉潤的研究也各有兩章。而本書所涉及的研究領域，或尚未被學界關注，或學界的研究尚待商榷，這充分顯示了黃教授的睿見。比如，本書對王夫之學術地位升降的考索，就頗值得我們注意。王夫之

自清末時期從祀孔廟後，逐漸被學界所接受，以至於推崇備至。黃教授首先通過文獻的具體考察，認定王夫之在《詩經》學領域的學術地位並不具備“典範”的意義；在獲得此一認識的基礎上，黃教授對王夫之學術地位被“建構”起來的原因作出了合理地探索。黃教授坦言：“（王夫之）能夠入祀孔廟者，最主要的應該是跟其道德人格有關，學術成績與地位並非主要的關鍵。”<sup>[5]</sup>這就揭明了王夫之在清末以後被重視的真正原因。其實，我們只要翻一翻歷代從祀孔廟人員的名單，就知道這些人在學問上的成就是次要的，而首要的因素則是他們關乎“治統”。而學者對王夫之的重視，也是因為王夫之作爲一個儒生，其家國天下思想在傳承儒家文化中所具有的積極意義，也就是說，儒生更側重於王夫之的“道統”意義。本來，作爲統治者，肯定是要關注學者的“經術”，而非“經學”。黃教授對這一問題的研究，有助於我們對王夫之《詩經》學及其學術史地位的體認。

## 二、在研究方法上，本書引入詮釋學、接受美學等西方理論來研究《詩經》學，使得相關研究能更爲接近問題的實質

將西方的理論用之於研究中國古典學術是否合適？這大概是當今不少學者都在思考或思考過的問題。答案始終未能統一，或認爲可以，或認爲不可以，更有極端者，會認爲這是雞同鴨講。作者在本書代序中也提及：“有時還會發生兩位審查人意見相反的情況，例如一位說論文裏運用某種西方學理來強化論述，值得肯定；另一位則認爲，相關論述可以刪除。”

詮釋學理論和接受美學等理論均來自西方，因此，我們習慣於冠之以“西方”二字，稱其爲“西方理論”，但我以爲，這裏的“西方”僅表示這些觀點提出者的身份，而不應該作爲這個觀點本身的“身份”標籤。詮釋學者提出詮釋活動中的一些規律性

認識,并在此基礎上將其理論化、系統化,從而形成的一門專門的學問——詮釋學。接受美學理論本是用於文學接受活動;而《詩經》作為“經”,也必須以文本形態呈現,《詩經》學者在闡釋過程中,也必然伴隨著對《詩經》文本的接受。因此,我們運用這些理論來觀照歷代經注,是一種完全可以,而且也非常必要的研究途徑。只不過,這些理論並不是萬能鑰匙,因此,我們需要注意的,只是在研究中把握使用的度。而在《詩經》學研究領域,對這種方法的使用早有先例。著名學者聞一多,就已開始運用源自西方的文化人類學的方法來研究《詩經》;20世紀70年代,王靖獻先生借鑑西方的“套語”理論來研究《詩經》,其專著《鐘與鼓——〈詩經〉的套語及其創作方式》,便是這方面研究的一部成功之作。

從這本大著中,我們可以看到,黃教授用湯瑪斯·孔恩的“典範”理論和伽達默爾的“視域融合”理論來觀照王夫之的《詩經》學學術地位升降;用接受美學的觀點來審視姚際恒、崔述、方玉潤何以自民國以來被《詩經》學界推崇,等等。這些理論的介入,可以幫助我們更清楚地認清問題的實質,對這些《詩經》學者的學術地位有一個更深刻、更理性的認識。比如,黃教授在本書第一章中用詮釋學領域的“探究型詮釋學”和“獨斷型詮釋學”這兩種類型來審視王夫之的《詩經》學研究,提出:

由王夫之《詩經稗疏》、《詩經考異》、《叶韵辨》以及《詩廣傳》這些著作來看,我們會發現這裏呈現兩種不同的研究方法,內容趨向更是大異旨趣。雖不至乖違矛盾,但也沒有互補融合的關係。<sup>[6]</sup>

筆者以為,由王夫之《詩經稗疏》、《詩經考異》、《叶韵辨》以及《詩廣傳》這些著作來看,其間展現的研究方法與進路并非走向調和,而是趨向兩個端點:《詩經稗疏》、《詩經考異》、《叶韵辨》所表現的是純然的漢學研究方法,但是

《詩廣傳》却大談宋學派所喜的“義理之新”。由此，筆者可以做出這樣的基本推定：王夫之所采用的研究方式為“漢宋并治”。……所謂“漢宋并治”，并非調和，而是分別并存；“漢宋并治”也非對立，而是互不相涉。<sup>[7]</sup>

在本章結語中，黃教授又將王夫之治學的“漢宋并治”稱為“漢宋分治”，更貼切地表達了他的觀點。而這個觀點，則是對學界一直以來所認為的，王夫之《詩經》學是“漢宋兼采”的觀點加以修正。而黃教授的這個新見，正是建立在運用詮釋學理論分析問題的基礎上的。

### 三、在研究視角上，堅持宏觀與微觀相結合，將《詩經》學者及其著作置於學術史，特別是《詩經》學史的角度中來加以考察

如果我們的《詩經》學研究，不能將學者置於《詩經》學史，甚至是學術史的宏觀視角中加以考察，難免會出現立論不當或論而不深的現象，使人有隔靴搔癢之感。黃教授分別辟以專節，將八位學者的《詩經》學著述置之於學術史或《詩經》學史中加以考察。這種將微觀探究置於宏觀的史的角度中加以考察的做法，能使我們更清楚地從宏觀角度把握清代《詩經》學的發展演變脈絡，也更清楚地將微觀研究深入開來，得出的結論也自然會更加可靠。

比如馬瑞辰《毛詩傳箋通釋》所采用的訓釋方法中，判讀通假字是一個頗值得注意的訓釋方法，而黃教授則認為這是馬瑞辰最擅長的訓釋方法，而加以研究。在本書第四章，黃教授將馬瑞辰對通假字的判讀進行了認真的分析，認為馬瑞辰判讀通假字主要是根據聲韻上的聯繫，其中有一小部分是單憑聲韻以明通假，而更多的則是“相當講求證據，儘可能蒐羅異文比對，并

且結合經籍義訓，會以聲韻貫串判定其假借關係”。<sup>[8]</sup>馬氏的這種範式，目的就是探語源。而在他那個時代，出土文獻較少，且較多字無法識別，尚不具備藉以完成探明語源的任務。因此，馬氏的這種方法，儘管在理論和實際操作層面均有不足，但它代表了時代的最高水平則是無疑的。要之，其雖有失，但功不可沒。而黃教授的分析並沒有到此為止，而是在此基礎上，繼續對清代學術史加以梳理，並將馬氏的這個範式置於其中加以考察，顯明其《詩經》學史意義，這就使我們更加深刻地認識了這一問題。

#### 四、不拘舊說，由文本立論，得出自己的 新見解，糾學界觀點之偏頗

自來一些目錄學著作和《詩經》學史中，總會對所涉及的每一部《詩經》學著作給出一個大體上的評判；而特別是《詩經》通史性質的著作中的評價，有些其實就是據之前的目錄書所定，而沒有完全納入現代學術視野下考察，這些結論今天細緻分析起來，並不是毫無破綻的。黃教授在本書中，對學界認識上的一些偏頗多有糾正，前文所舉的對王夫之的分析即是一例。又如，本書對方玉潤的評價：

然而嚴格看待其（引者按，指方玉潤）研經經過與成果，其實並未能脫離宋人疑經的範疇，並非如民初學者所言有極為醒目的創新獨立意義。經學家要打破經典權威的傳統觀念，恐怕還是要到民國初年疑古思潮迸發之時。<sup>[9]</sup>

目前，《詩經》學界對於方玉潤，一般都是認同夏傳才先生的看法，將其與姚際恒、崔述並稱為“獨立思考派”，而他家則在此基礎上加以推衍，不斷將方氏的《詩經》學史地位加以誇大。而事實上，方氏的詞語訓詁，是以朱熹《詩集傳》為基礎，再輔以他家觀點，也就是說，他的“獨立思考”還是不夠徹底的。而事實上，

清儒也不可能徹底。作為儒生，他們始終是要把《詩經》的經學屬性擺在第一位，拙文曾指出，這是“出於儒者對自己的身份認同所作出的必然選擇”。<sup>[10]</sup>黃先生以其精到的論述，既對方玉潤《詩經原始》的學術價值給予了充分肯定，也有意要糾正目前學界對於方玉潤過度推崇的看法。此外再如對王先謙《詩三家義集疏》進行分析後所下的結論：

截至今日為止，王先謙的《詩三家義集疏》仍屬相關著作中的佳構，其為博雅考訂之學的成功之作必須充分肯定；雖然，三家《詩》的輯佚工作永遠不可能劃下句點，資料判讀的工夫永遠不可能精密無失，今天我們可以同意王氏在《詩經》學史上所作的傑出貢獻，但《詩三家義集疏》之永恆價值亦不宜過度張皇。<sup>[11]</sup>

黃教授的這個結論，是在對《詩三家義集疏》的《詩經》學史意義進行細緻考察的基礎上得來的，無疑將會被學界普遍接受。

## 五、本書對於《詩經》學史 撰寫的借鑑意義

本書所談都是清代《詩經》學中的一些重要人物，限於體例，黃教授並未對每一家的每一個具體成就作過於繁瑣的考索，而是側重於通過對諸家成就的論析，顯明其學術史，特別是《詩經》學史意義。而對於當下的學術史，特別是《詩經》學史的研究現狀，黃教授在本書代序中，提出了自己的思考：

今日我們對清代學術的理解，受到清末民初學者學術史的影響很深。但是，他們有屬於自己時代的“成見”，這個“成見”還適用於現在嗎？這是一個值得思索的問題。個人以為，現代的研究者能開創屬於當代的“成見”，才是

值得期待的。<sup>[12]</sup>

這裏的“成見”，黃教授加了引號，當是指詮釋學意義上的“成見”。確實，我們每個人都處於歷史中，每個人都會有自己的歷史局限，縱使如黃教授接下來所提及的皮錫瑞、梁啟超、錢穆等大家，也無法超越自己的歷史局限。因此說，在現代學科視野下，如何有效地吸收前人成果，去除前人不合時宜的“成見”，重新建構一個新的、屬於當代的《詩經》學史體系，是當務之急。毋庸諱言，本書並未能達成這一任務。但是，本書對此作出了積極的探索，對前人那些不合時宜的“成見”作出了積極的回應，修正了目前學界認識上的一些偏頗之處；而且本書對於專家專書的分析，也的確可以給當前《詩經》學史研究者提供一些有益的借鑑，而這也正是黃教授所期待的：“若有人由本文或本書獲得論題上的啟發，對我而言，將比引用我的論文更有意義。”<sup>[13]</sup>

總體說來，本書取得了不凡的成績，較之當下其他一些《詩經》學史著作，呈現出一種別樣的精彩。當然，本書也有一些不足之處，這裏也提出來，供黃教授參考與批評。其一，清代學術史上有吳、皖二派之分，後來又有學者從這兩個學派中衍生出浙東學派、揚州學派等概念，並且針對這些學派劃分也有些爭論。黃教授在本書中，對於胡承珙和馬瑞辰的學派歸屬問題作出了重新思考。通過對“《毛詩》三大家”在解經中的一些具體問題的考索，黃教授認定馬瑞辰屬“皖派”，而胡承珙、陳奐則應屬“吳派”。從黃教授的行文來看，分析得比較合理，證據也比較充分。但是，“吳派”和“皖派”之分別，在清代學術史上或許有些價值，而在清代《詩經》學史上，這樣分派的意義似乎並不見得有多大。再者說，這種分派本來就不是一個嚴格的學術意義上的劃分；“吳派”與“皖派”兩個概念的內涵與外延，很難從學術角度——特別是在當下的學術語境中——給出科學的界定。依我個人的淺見，這個話題避而不談，雖然有省事之嫌，但也未

嘗不可。

其二，本書中有幾處技術性錯誤：第 42 頁，“語句語文本”當為“語句與文本”；第 115 頁註釋 13 和第 162 頁註釋 64，《中國訓詁學》出版地當為“濟南”，而非“萊蕪”；第 134 頁註釋 53，“歙綫”當為“歙縣”；第 135 頁註釋 56，“不進”當為“不盡”；第 220 頁和 222 頁之“墉風”，當為“鄘風”；第 246 頁，徵引書目之《詩經要籍解題》的作者當為“蔣見元、朱傑人”，而非“程俊英、蔣見元”。當然，這些小問題或由於手民誤植，或由於兩岸學界交流仍不够深入所致，均無關宏旨。

上海博物館敏求圖書館館員 陳才

#### 注釋：

- [ 1 ] 陳祖武先生這方面的探討，可參閱他為林存陽《三禮館：清代學術與政治互動的鏈環》（北京：社科文獻出版社，2008 年。）一書所作的序言。在該序言中，陳先生對清代學術史的轉向及其研究作了較為全面的回顧。
- [ 2 ] 在學術的發展、演進過程中，是否有一個“內在理路”存在，亦是值得思考與探討的。
- [ 3 ] 關於清學與宋學的關係，梁啟超《清代學術概論》和《中國近三百年學術史》認為，清學是對宋學的反動；而錢穆《中國近三百年學術史》和張舜徽《廣校讎略》，則認為宋學為清學的先驅。其實這兩種看法看似相對，實則並不矛盾，只不過雙方各執其一面來談。清學對宋學既有繼承，也有反動；在反動中繼承，在繼承中反動。繼承與反動實際上是一而二，二而一的。
- [ 4 ] 當然，我個人並不認同《四庫全書總目》所謂的“漢學重訓詁，宋學重義理”的說法，儘管這個說法已經被學術界廣泛接受而鮮有質疑的聲音。少數學者據朱熹重義理亦不偏廢訓詁，而提出宋學既有重義理一派，亦有義理、訓詁兼重一派，可是，若我們把《四庫全書總目》中的“重”理解為“偏重”，那麼這

種質疑,顯然有未安之處。我傾向於認為,宋學重義理不假,而漢學則并非如四庫館臣所認為的那樣“重訓詁”,他們研經的目的不在治學,而在“儒術”——即是干政。即使如《毛詩故訓傳》,“故訓”之解釋字詞亦并非其主要目的,其主要目的還是在於“傳”,也即藉解《詩》以闡發其為現實政治服務的思想與態度。不過,漢人的訓詁,在客觀上,的確要較後人的訓詁可靠得多,這就造成了“漢人重訓詁”的表象。

- [ 5 ] 黃忠慎:《清代〈詩經〉學論稿》,台北:文津出版社,2011年,第56頁。
- [ 6 ] 黃忠慎:《清代〈詩經〉學論稿》,第44頁。
- [ 7 ] 黃忠慎:《清代〈詩經〉學論稿》,第46頁。
- [ 8 ] 黃忠慎:《清代〈詩經〉學論稿》,第122頁。
- [ 9 ] 黃忠慎:《清代〈詩經〉學論稿》,第198頁。
- [ 10 ] 陳才:《〈詩〉中沉潛勤“述學”巨椽寫就好文章》,《安徽文獻研究集刊》第五卷,黃山書社,2013年。
- [ 11 ] 黃忠慎:《清代〈詩經〉學論稿》,第233頁。
- [ 12 ] 黃忠慎:《關於清代〈詩經〉學史的研究思路》,《清代〈詩經〉學論稿》,第20頁。
- [ 13 ] 黃忠慎:《關於清代〈詩經〉學史的研究思路》,《清代〈詩經〉學論稿》,第21頁。